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6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光明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选举产生于2017年6月27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提名王腾先生、王明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至第十届监事会选举产生。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9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王腾先生，1978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石油”、“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泰山石油党群工作部主任；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石油分公司副经理、党委委员。拟任泰山石油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王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其本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王明昌先生，1971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泰山石油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企管处副处长。现任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企管处处长、泰山石油监事。

王明昌先生不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

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其本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